



樂活產業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 會議紀錄

- 一、時 間：113 年 10 月 08 日（星期二）12 時 10 分
二、地 點：德香樓 B219 室
三、主 席：陳建智主任
四、出席人員：何振盛老師、林香君老師、汪雅婷老師、黃孔良老師（缺席）、黃秋蓮老師、周鴻騰老師、陳以昌老師
五、列席記錄：林玟君

壹、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樂活產業學系 113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項次	會議決議（結論）	執行情形
一、	有關本系「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宗教學碩士班」及「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未來學碩士班」擬申請自 114 學年度裁撤案，經決議無異議，同意提送院務會議審議。	此案經相關單位意見，僅裁撤「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宗教學碩士班」。因涉及學制變動及校長更迭，經請示鈞長後，決議修正後緩議處理。
二、	有關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書卷獎案，經決議推薦大二譚依婷同學，大三林育如同學，大四陳文心同學；依婷同學所獲獎學金由胡瀚文同學紀念基金支應。	續送學務處辦理。
三、	有關本系 113 學年第 1 學期於蘭陽女中開設「微學分課程」案，經決議賡續參與蘭陽女中「微學分課程」教學；此案委請周鴻騰老師負責規劃執行。	已覆教務處備查，並訂於 10/17、10/24、10/31 辦理蘭陽女中微學分課程教學。
四、	有關本系 113 學年度專任教師參與系務推展分工案，經決議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系專任教師將依據系務推展分工表辦理相關事宜。

結論：上次會議紀錄予以確認，執行情況洽悉。

貳、報告事項

- 一、本系「未來與樂活產業學系生命學碩士班」尚未畢業學生之關懷輔導執行情形及本系行政管理費賸餘款報告。
- 二、本系 114 學年度大學入學各管道招生名額分配如下：特殊選才 1 名、繁星推薦 2 人、申請入學 8 人、運動績優 2 人以及分發入學 1 人。
- 其他招生工作事項：
- （一）113 學年第 1 學期於蘭陽女中開設「微學分課程」教學，由周鴻騰老師與陳建智老師授課。
- （二）113 學年度高中職期初拜訪及贈禮安排：樹林高中由何振盛老師負責，雙溪高中由

周鴻騰老師負責，花蓮高商由陳建智老師負責。

(三) 113 學年度於南投暨南大學附屬高中舉辦生命教育講座，由陳建智老師擔任講師。

三、本系為推動「樂活產業學院碩士推廣教育學分班」規劃案，將成立工作推動小組，由陳建智主任擔任召集人，並邀請陳以昌、林香君、詹丕宗、詹雅文等師長共同參與，先期以盤點雙方合作意向、行政開辦作業、任務分工等事項。

四、本系持續接受教育部查核，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113-1 學期檢核項目已完成填報，並回應前期查核意見，相關事項將於本次系務會議討論。

五、因應學程 3.0 學校行政作業規定，本系須於 11 月 8 日前完成相關行政作業，請負責教師按期完成。

六、為發展教師專業增能，本系將結合高教深耕計畫辦理 5 場教師社群研習，活動資訊將另行通知。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有關本系填報教育部持續列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維護學生受教權益之檢核資料及前學期查核意見回應與改善說明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教育部 113 年 9 月 10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32202609H 號函辦理。

二、經本系 113 年 9 月 24 日第 3 次工作會議成立專案查核小組，進行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我查核及前學期查核意見回應（詳如附件一，pp.1-6）。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制訂「佛光大學樂活產業學系學分抵免作業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配合教育部來函有關維護教學品質之相關規範，並使本系學分抵免審核更為完善，特訂定本要點（詳如附件二，pp.7-10）。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修訂「佛光大學樂活產業學系專業實習課程實施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學系更名及學生無法完成專業實習課程等特殊情形，擬修訂「佛光大學樂活產業學系專業實習課程實施要點」，以符合現行實習相關規定（詳如附件三，pp.8-12）。

決議： 刪除修正條文第三條--實習時數上限 240 小時，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四

案由： 本系林香君教授 112 學年度研究休假學術研究成果報告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系林香君教授申請並核准 112 學年度研究休假，執行日期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依本校教授休假研究辦法第 10 條規定，於期滿返校三個月內提出書面成果報告，經各級教評會審核後，送人事室備查。

二、執行成果報告（詳如附件四，pp.13-14）。

決議： 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20）